安法政办〔2021〕76号

安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2021年度全市重点领域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的通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各行政执法部门：

为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按照《安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度重点领域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的通知》（安法政办[2021]67号）要求，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对全市行政执法部门执法案卷进行了集中评查，现将评查结果通报如下：

1. 总体情况

本次案卷评查依据《行政处罚法》《行政许可法》《河南省行政执法案卷立卷规范》《河南省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河南省行政许可案卷评查标准》的内容和要求，由市直各行政执法部门通过对本部门本系统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结案的行政许可案卷和行政处罚案卷进行自查，在自查基础上，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在各市直行政执法单位报送的案件目录中随机抽取案卷，集中组织人员进行案卷评查。

通过报送“教科书式”案例和随机抽卷，本次参加集中评查的行政执法卷宗共计137卷，其中行政处罚119卷，行政许可18卷。分别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公安局、市人社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发改委、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卫健委、市住建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烟草局、市城市管理局、市林业局、市人防办、市文广体旅局、市新闻出版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邮政管理局、市医保局等20家单位报送。

为提高评查质量和水平，评查工作邀请了经验丰富的行政执法部门法制业务骨干组成，坚持依法依规、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执行案卷评查程序和标准，对事实证据、办理程序、适用法律、裁量标准、立卷规范等要件，逐项细查，逐项登记，并提出完善行政执法案卷管理和规范执法行为的建议和意见。经过初评和复核，共评选出优秀行政执法案卷65卷，其中行政处罚58卷，行政许可7卷，评选出“教科书式”案例4 卷。

从评卷情况来看，执法部门能够依照法定程序开展行政执法活动，案卷质量较去年有较大提升，大部分案卷能做到归档规范，事实认定清楚，法律适用正确，重大复杂案件进行集体讨论，作出处罚事先告知相对人陈述、申辩权，严格执行罚缴分离，行政执法中坚持“持证上岗、亮证执法”。

1. 存在问题

**（一）立案阶段存在的问题。**案件来源不明确；案件来源为现场检查、交办、移送但卷中无相关材料记载；案件来源为举报投诉但卷中无相关文书；引用法律依据未具体明确到条、款、项；引用法律、法规、规章的名称填写不规范、不完整；立案审批表中承办人意见、承办机构意见、行政机关负责人审批意见栏目中只有签名没有明确写出相关意见；未实行案件主办人制度。

**（二）调查取证阶段存在的问题。**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证件复印件附卷，但未在执法文书上记载和确认；行政处罚文书中记载理由或法律依据不规范、不完整；审批表中承办人意见、承办机构意见、行政机关负责人审批意见栏目中只有签名没有明确写出相关意见；只有相关意见没有签名；被询问人未在询问笔录上签字。

**（三）审查决定阶段存在的问题。**引用法律依据未明确到条、款、项；以会议纪要代替集体讨论笔录；将处罚裁量标准作为处罚法律依据。

**（四）执行阶段存在的问题。**对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未进行复查和记载。

**（五）立卷归档阶段存在的问题。**卷宗封面不规范或者未做到一卷一号；案卷装订不规范、卷内材料排列混乱；案卷未按国家有关规定划分保管期限；未标注页码。

三、工作要求

针对案卷评查中反馈的问题，各行政执法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对照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标准，采取有效措施，对存在的问题抓好整改落实。要认真学习优秀行政执法案卷的先进经验，取长补短，进一步做好行政执法案卷规范化建设。要有针对性地加大对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力度，提高行政执法人员对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学习理解能力，对行政执法文书的制作运用能力，提高执法人员的业务水平，促进我市依法行政工作再上新台阶。

 安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1月3日